

证券代码：870766

证券简称：吉美瑞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19年2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3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3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锦丰镇锦南路（锦丰科技园 A22、26）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了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集团总体安排和公司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推进公司财务的规范性，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公司综合评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

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3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锦南路（锦丰科技园A22、26）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铭锋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锦南路（锦丰科技园A22、26） 邮编：215625 电话：0512-58551006 传真：0512-58956309。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8日